

銘傳大學109學年度第1學期就學貸款公告

(適用於新生)

一、申請時間：109年8月10日至109年8月21日

二、申請方式：

- (一) 至學生資訊系統→繳費/領款/**就貸繳費單**→**列印不可貸款項目繳費單**，並於8月21日前完成繳費。
- (二) 登錄台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專區）填寫申請資料。
- (三) 至台北富邦銀行辦理申貸手續。
- (四) 完成後將「學雜費單學生收執聯**影本**」、「不可貸項目繳費單收執聯**影本**」（若繳交正本者將不歸還）及「撥款通知書**正本**」各1份以掛號郵寄或親送承辦單位。

三、注意事項：

- (一) 各項資料繳回承辦單位期限：**109年9月18日止**。
- (二) **申請加貸費用**（書籍費、校外住宿費及生活費）**同學**，請務必準時交件，以免影響加貸退費撥款時程。**若審查合格且依規定於9/18前完成繳件者**，於第9-10週優先撥入學生帳戶；**審查不合格(B、C級)和逾期繳件者**將於銀行撥款入校後再行核撥(第14週)。
- (三) 符合辦理學雜費減免者，請完成減免手續並列印出減免後繳費單再至台北富邦銀行完成申貸手續。
- (四) 有**申貸校內住宿費**者需將住宿費繳費單影本連同上述資料送至台北校區生輔組(桃園校區學務組)。
- (五) 台北、金門校區承辦單位：生輔組徐語籟（分機2507）。
- (六) 桃園校區承辦單位：學務組陳昭蓉（分機3112）。
- (七) 109年7月17日至7月26日為全校教職員共同休假日。

【為免影響您個人及其他同學權益，請於期限內儘速完成申貸手續】